

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

本公司（青岛一京恒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 关政策的通知》

（国办发〔2025〕34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青岛一京恒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）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 产品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加重款笔式针持、2001-23024）¹，生产厂为（科达百斯特（济南）医疗科技有限公司）²，厂址为（山东省济南市长清区崮云湖街道海棠路6999号建大合新产业基地二区5号楼501-2）。

2. （平衡柄笔式镶钻圈镊、4001-23010）¹，生产厂为（科达百斯特（济南）医疗科技有限公司）²，厂址为（山东省济南市长清区崮云湖街道海棠路6999号建大合新产业基地二区5号楼501-2）。

3. （医用电动锯钻BJJ-I型）¹，生产厂为（上海博进电子仪表设备工贸有限公司）²，厂址为（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回城南路1128号B322、323）。

4. （无损伤平镊、4020-20010）¹，生产厂为（科达百斯特（济南）医疗科技有限公司）²，厂址为（山东省济南市长清区崮云湖街道海棠路6999号建大合新产业基地二区5号楼501-2）。

5. （微创刀柄、9100-3300）¹，生产厂为（科达百斯特（济南）医疗科技有限公司）²，厂址为（山东省济南市长清区崮云湖街道海棠路6999号建大合新产业基地二区5号楼501-2）。

6. （冠脉刀柄、9000-1600）¹，生产厂为（科达百斯特（济南）医疗科技有限公司）²，厂址为（山东省济南市长清区崮云湖街道海棠路6999号建大合新产业基地二区5号楼501-2）。

7. (拉钩、8100-24002) ¹, 生产厂为 (科达百斯特(济南)医疗科技有限公司) ², 厂址为 (山东省济南市长清区崮云湖街道海棠路6999号建大合新产业基地二区5号楼501-2)。.....

本公司(单位)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

公司(单位)名称(盖章): 青岛一京恒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6年7月9日



1. 产品如有型号,请在“产品名称”栏一并填写。
2.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。
3. 在中国境内生产的本国产品应当符合以下条件:产品应当在中国境内生产,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、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。属性改变是指经过制造、加工或者组装等工序,产生完全不同于原材料、组件的新产品,并具 有新的名称和特征(用途)。属性改变不包括以下细微操作:
 - (1) 为确保产品在运输或者储存期间保持某种状态而进行的操作;
 - (2) 为产品运输或者销售进行的包装或者展示;
 - (3) 在产品或者其包装上粘贴或者印刷品牌、标志、标识以及其他用于区分的标记;
 - (4) 简单的上漆、磨光和分装;
- (5) 其他不属于属性改变的情形。